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对冠县鲁鸿机动车检测 有限公司的公示

根据国家和山东省有关规定，我局按照技术规范和程序对冠县鲁鸿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新建重柴和汽柴混合环检线联网申请资料进行了审核，并组织人员进行了现场核实。

经核实，冠县鲁鸿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新增的环保检测线已取得（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资质证书，符合现场规范性建设和联网要求，具备运行条件。为体现公开、公正原则，接受公众监督，现公示5天。公示期间，我局接受公众来电、来信、来访等多种形式反映问题，并对所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和处理。

公示日期：2024年5月29日-2024年6月2日

举报电话：0635-8909070 8909605

邮 箱：lchbjwqzx@lc.shandong.cn

通讯地址：聊城市汇金街17号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5月29日

